

立法會 CB(2)734/14-15(54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734/14-15(54)

《行政長官普選辦法諮詢文件意見書》

傳真: 2563 9292 電郵: views@2017.gov.hk

本人對2017行政長官普選辦法有以下意見:

- ↑我要真普選↑
- 強烈要求重啟政改五部曲
- 增設公民提名
- 提名委員會出閘門檻(委員會提名)50%過高
- 行政長官候選人不應限制為2至3人
- 提名委員會代表性不足夠
原因: 1200人提委會由不足7%選民選出, 大部份人不能參與, 完全沒有廣泛代表性。
- 提名委員會界別應廢除
原因: 如設計師、髮型師、主婦等沒有界別代表。
- 團體界別定義模糊
原因: 如IT界選民名冊包括中文大學、星巴克。
- 四大界別應廢除
原因: 如漁農界委員數目60席, 教育、法界委員數目為各30席, 分配嚴重不均。
- 委員投票意向並無選民基礎
原因: 除第二界別, 其餘三個界別自動當選率超過50%。
- 提名委員會被公司/團體票壟斷
原因: 如界別一公司票佔81%。

其他意見: _____

署名: 